

逾20公斤包裹分裝後資費比較表

附件 1

資費(新台幣元)	地區名稱	台灣本島、北市 互寄或外島內互 寄	本島不同縣市 (南東沙地區)互 寄	本島、外島島嶼 間互寄
單一包裝	21公斤	145	155	19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1公斤	135+70 / 60	145+80 / 70	180+100 / 90
分裝組合二	15公斤+6公斤	110+90 / 55	120+100 / 65	150+125 / 85

單一包裝	22公斤	155	165	20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2公斤	135+70 / 50	145+80 / 60	180+100 / 80
分裝組合二	16公斤+6公斤	135+90 / 70	145+100 / 80	180+125 / 105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7公斤	110+90 / 45	120+100 / 55	150+125 / 75
分裝組合四	11公斤+11公斤	110+110 / 65	120+120 / 75	150+150 / 100

單一包裝	23公斤	165	175	21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3公斤	135+70 / 40	145+80 / 50	180+100 / 70
分裝組合二	17公斤+6公斤	135+90 / 60	145+100 / 70	180+125 / 95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8公斤	110+90 / 35	120+100 / 45	150+125 / 65
分裝組合四	12公斤+11公斤	110+110 / 55	120+120 / 65	150+150 / 90

單一包裝	24公斤	175	185	22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4公斤	135+70 / 30	145+80 / 50	180+100 / 60
分裝組合二	18公斤+6公斤	135+90 / 50	145+100 / 60	180+125 / 85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9公斤	110+90 / 25	120+100 / 35	150+125 / 55
分裝組合四	13公斤+11公斤	110+110 / 45	120+120 / 55	150+150 / 80

單一包裝	25公斤	185	195	23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5公斤	135+70 / 20	145+80 / 30	180+100 / 50
分裝組合二	15公斤+10公斤	110+90 / 15	120+100 / 25	150+125 / 45
分裝組合三	14公斤+11公斤	110+110 / 35	120+120 / 45	150+150 / 70

註1：資費欄斜線後方數字，為分裝後資費差額。

註2：包裹分裝後可享有單點多件折扣，每件優惠10元。

註3：亦可以便利箱包裝，20公斤以內以材積大小單一資費計算分為65元、80元及110元。

逾20公斤包裹分裝後資費比較表

資費(新台幣元)	地區名稱	台灣本島、北市 互寄或外島內互 寄	本島不同縣市 (南東沙地區)互 寄	本島、外島島嶼 間互寄
單一包裝	26公斤	195	205	24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6公斤	135+90 / 30	145+100 / 40	180+125 / 25
分裝組合二	15公斤+11公斤	110+110 / 25	120+120 / 35	150+150 / 20

單一包裝	27公斤	205	215	25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7公斤	135+90 / 20	145+100 / 30	180+125 / 55
分裝組合二	16公斤+11公斤	135+110 / 40	145+120 / 50	180+150 / 80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12公斤	110+110 / 15	120+120 / 25	150+150 / 50

單一包裝	28公斤	215	225	26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8公斤	135+90 / 10	145+100 / 20	180+125 / 45
分裝組合二	17公斤+11公斤	135+110 / 30	145+120 / 40	180+150 / 70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13公斤	110+110 / 5	120+120 / 15	150+150 / 40

單一包裝	29公斤	225	235	27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9公斤	135+90 / 0	145+100 / 10	180+125 / 35
分裝組合二	18公斤+11公斤	135+110 / 20	145+120 / 30	180+150 / 60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14公斤	110+110 / -5	120+120 / 5	150+150 / 30

單一包裝	30公斤	235	245	280
分裝組合一	20公斤+10公斤	135+90 / -10	145+100 / 0	180+125 / 25
分裝組合二	19公斤+11公斤	135+110 / 10	145+120 / 20	180+150 / 50
分裝組合三	15公斤+15公斤	110+110 / -20	120+120 / -5	150+150 / 20

註1：資費欄斜線後方數字，為分裝後資費差額。

註2：包裹分裝後可享有單點多件折扣，每件優惠10元。

註3：亦可以便利箱包裝，20公斤以內以材積大小單一資費計算分為65元、80元及110元。

國內包裹資費表

附件 2

(民國 105 年 5 月 2 日起實施)

一、普通資費 (客戶到郵局窗口交寄以重量計算)

台字第 37 號

資費(新台幣元) 重量	地區名稱		
	★台灣本島同縣市內互寄 ★台北市、新北市與基隆 間互寄 ★各外島島內互寄	台灣本島不同縣 市(南沙地區、東 沙地區)互寄	台灣本島、澎湖地區、金門地區、馬 祖地區、東引地區、烏坵地區、綠島 地區、蘭嶼地區、琉球地區間互寄
不逾5公斤	70	80	100
逾5公斤不逾10公斤	90	100	125
逾10公斤不逾15公斤	110	120	150
逾15公斤不逾20公斤	135	145	180

※包裹內容物屬不可分裝者，重量限制得彈性放寬至30公斤。

逾20公斤不逾30公斤	除以重量20公斤級距計費外，每增加1公斤加收10元(未滿1公斤按1公斤計算)。
備註	內容物屬不可分裝之包裹，外箱尺寸(長+寬+高)逾150公分者，應另加計每超過10公分加收10元(未滿10公分按10公分計算)。

二、普通資費 (客戶通知到府收件以外箱尺寸計算)

資費(新台幣元) 尺寸 (長+寬+高)	地區名稱		
	★台灣本島同縣市內互寄 ★台北市、新北市與基隆 間互寄 ★各外島島內互寄	台灣本島不同縣 市(南沙地區、東 沙地區)互寄	台灣本島、澎湖地區、金門地區、馬 祖地區、東引地區、烏坵地區、綠島 地區、蘭嶼地區、琉球地區間互寄
60公分以下	70	80	100
逾60公分不逾90公分	90	100	125
逾90公分不逾120公分	110	120	150
逾120公分不逾150公分	135	145	180

※包裹內容物屬不可分裝者，尺寸限制得彈性放寬至任何一邊尺度不逾150公分，長度加長度以外之最大周圍合計亦不逾300公分(即1×長+2×寬+2×高之尺寸合計不得超過300公分)。

逾150公分	除以尺寸150公分級距計費外，另尺寸每超過10公分加收10元(未滿10公分按10公分計算)。
備註	內容物屬不可分裝之包裹，重量逾20公斤者，應另加計每增加1公斤加收10元(未滿1公斤按1公斤計算)。

三、特種資費

資費別	計費標準	資費(新台幣元)
報值包裹 報值費	除掛號包裹普通資費外，另加報值費：每千元或其畸零數， 報值最高額50,000元	4
代收貨價 包裹資費 (內含報 值費)	除掛號包裹普通資費外，每件另加	
	代收貨款金額不逾新台幣5,000元者	30
	代收貨款金額逾5,000元不逾10,000元者	60
	代收貨款金額逾10,000元不逾15,000元者	90
	代收貨款金額逾15,000元不逾20,000元者	110
	代收貨款金額逾20,000元不逾25,000元者	130
	代收貨款金額逾25,000元不逾30,000元者	150
	代收貨款金額逾30,000元不逾35,000元者	170
	代收貨款金額逾35,000元不逾40,000元者	190
代收貨款金額逾40,000元不逾45,000元者	210	
代收貨款金額逾45,000元不逾50,000元者	230	

四、其他資費

資 費 別	計 費 標 準	資 費 (新台幣元)
回執費 (請使用白色回執)	每 件	9
回執附掛號費 (請使用紅色回執)	每 件	22.5
補發回執費	每 件	20
傳真查詢費	每 件	10
撤回費	每 件	15
包裹副執據費	每 件	20
代收貨價包裹分批領取費	每 次	8
收件人繳納郵資包裹手續費	每 件	8
逾期保管費	自第16日起每件每逾1日收逾期保管費	6

附註：

1. 交寄限制：

- (1) 物品限制：依郵件處理規則第37條規定之禁寄物品。
- (2) 重量限制：單件20公斤以上不收寄。
- (3) 尺寸限制：長寬高三邊合計不得大於150公分。
- (4) 例外規定：包裹內容物屬不可分裝者，得彈性放寬重量至每件限重30公斤、尺寸最大限制至任何一邊尺度不逾150公分，且(1×長+2×寬+2×高)之尺寸合計不得超過300公分。
- (5) 其他限制：自94年10月25日起停辦國內保價包裹服務，貴重物品請以國內報值包裹交寄。

2. 郵政便利箱、袋服務：國內地區不分本地、外地及外島，採全區單一價格收費。

款 式	內徑尺寸 (公分)	首次使用紙箱 (資費：新台幣元)	重複使用可 抵減郵資 (新台幣元)
1 長型便利箱 box1 (含 4 大節慶版)	約 31×22.8×10.3	80	7
2 方型便利箱 box2	約 23×18×19	80	7
3 90 公分便利箱 box3	約 39.5×27.5×23	110	12
4 長柱型便利箱 box4	約 10×10×62.5	80	7
5 小型便利箱 box5 (含 4 大節慶版)	約 23×14×13	65	3
6 一般便利袋 bag1	約 31×23×3	65	不適用
7 寶貝便利袋 bag2 (內襯氣泡布)	約 29.5×22	70	

- (1) 上述便利箱(袋)資費均為短期促銷優惠價，不另給折扣，倘有調整將另行公告。
- (2) 改變原結構或形狀者，應依國內包裹資費計價，無法享有便利箱(袋)優惠。
- (3) 便利箱(袋)僅得裝寄物品或非具有通信性質之文件或表報，倘內裝通信性質文件時，應按「信函」計價或採「混合交寄」；信函每件限重2公斤。
- (4) 客戶持「首次使用」小型便利箱(box5)或寶貝便利袋(bag2)改交寄其他郵件種類時，僅得折抵普通及掛號資費，不得折抵代收貨款費或其他特種資費。

3. 收寄優惠措施 (便利箱袋不適用)：

- (1) 交寄同一地址、同一收件人如有2件以上包裹，每件資費減收10元。
- (2) 存局候領之包裹資費減收10元。
- (3) 以上優惠措施僅得擇一適用。

4. 無法投遞^{退回}改寄之包裹，按照寄達地寄往^{退回地}改寄地之資費另付資費，其應交付逾期保管費者，並交付逾

期保管費。

5. 指定收件人繳納郵費須寄件人或收件人為特約戶。